

证券代码：600100

证券简称：同方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71

##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9月14日，同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67）。

2017年9月20日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（网址为：<http://sns.sseinfo.co>）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70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9月21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7年9月21日